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高婉禎

電話：07-8061622#16

電子信箱：khierc101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431105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59932541_11431105900A0C_ATTCH2. pdf、
59932541_11431105900A0C_ATTCH1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沉浸式族語課程實施計畫」及「11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沉浸式族語課程-申辦說明會實施計畫」各1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下稱國教署)114年2月12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09987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係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，鼓勵以原住民族語進行教學，營造生活化的族語對話情境，結合縣市政府、學校特色及社區資源，積極規劃「聽」、「說」、「讀」、與「寫」的族語課程環境，期望藉由沉浸式的教學方式，可讓學生自然而然地使用族語，增加學生自信進而提昇學習動機外，亦增加族語互動機會。
- 三、旨揭計畫規劃內容摘陳如下：

(一)辦理期程：

- 1、學校計畫實施期程：114年8月1日至115年7月31日



(114學年度)。

2、學校送件截止日期：114年3月20日(星期四)止。

(二)線上申請作業網址：<https://ieiw.k12ea.gov.tw/#1>。

(三)實施對象：

1、都會型原住民學生人數達15人以上學校，或原住民學生數達學校學生總數1/5以上的學校。

2、曾辦理夏日樂學原住民族語活動課程、語文主題式課程、國中小沉浸式族語課程、沉浸式族語幼兒園計畫之學校。

3、原住民重點學校。

(四)經費請撥及核銷：

1、依各校實際授課節數補助，每校補助上限為每學年度新臺幣20萬元，倘為國民中小學或完全中學之學校，各階段補助上限為每學年度新臺幣20萬元，補助經費項目詳「11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沉浸式族語課程申辦方式說明」。

2、本計畫依據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要點」與中央對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補助辦法之規定辦理經費補助事宜，及配合國教署獲配年度預算額度，就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財力級次，給予不同補助比率，地方政府應編足相對分擔款。

3、經費之請撥、支用、核銷結報等事宜，依「教育部補助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之規定(至國教署<https://www.k12ea.gov.tw/Tw/-法令規章下載使用>)辦理。

4、各校依前揭規定辦理核結時，應至計畫申請系統上傳被核定之成果報告電子檔，並將「經費收支結算表」函送本局辦理結案。

5、請擬辦理之學校依前揭計畫規定，線上填妥申請表件，系統於114年3月7日（星期五）開始開放填報，並請於114年3月20日（星期四）前填妥完竣，以利本局進行彙整，逾期申請者，不予受理

四、另轉知國教署規劃辦理「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沉浸式族語課程」申辦說明會，並採Google Meet線上方式辦理，其說明會日期如下，請貴校核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：

（一）場次一：114年3月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4時（會議代碼：qus-gdch-dpf）。

（二）場次二：114年3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至4時（會議代碼：oeq-gtqw-wsn）。

（三）場次三：114年3月2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至4時（會議代碼：atk-rkuf-oqk）。

五、倘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李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4）2218-1118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(紙本)

